

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 111 年度第 3 次緩起訴處分金補助款審查會議紀錄 會 (111 年計畫變更及 112 年計畫審查)

時間：中華民國 111 年 10 月 21 日(星期五)上午 10 時 0 分

地點：本署二樓會議室

出席人員：詳簽到單

主席：劉主任檢察官怡婷

記錄：楊文志

壹、為審查：

- 一、宜蘭縣榮譽觀護人協進會 111 年度補助款計畫變更。
- 二、臺灣更生保護會宜蘭分會、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臺灣宜蘭分會及宜蘭縣榮譽觀護人協進會 112 年度緩起訴處分金暨認罪協商金補助款計畫。

貳、執行秘書報告：

- 一、112 年緩起訴處分金與認罪協商金補助款計畫審查：
申請 112 年緩起訴處分金及認罪協商金補助款，計畫提出截止日為 111 年 6 月 30 日，計收到宜蘭縣榮譽觀護人協進會、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宜蘭分會及臺灣更生保護會宜蘭分會 3 公益團體計畫。
- 二、111 年度補助款計畫變更審查：
宜蘭縣榮譽觀護人協進會提出變更案。

參、討論過程：(略)

肆、會議決議暨主席裁示事項：

一、審查 112 年度緩起訴處分金與認罪協商金補助款申請計畫

因 112 年補助款為預估額，尚待立法院通過始確定且為收支並列制，故經核准同意補助之計畫，如當年度緩起訴處分金與認罪協商金立法院統刪而縮減時或實收數未達收支並列之法定預算額度，得依實際緩起訴處分金與認罪協商金收入數，減少或不予撥付已核准之計畫補助款（按縮減比例調減核定各團體之

補助款)。

主席決議：准予備查。

機構名稱	計畫名稱	審查會決議事項
財團法人臺灣更生保護會宜蘭分會	1.112 年度「渡安居」安置處所輔導服務申請補助計畫 2.112 年度「打造未來 重塑希望」更生人家庭支持及援助家庭服務方案計畫 3.112 年度更生輔導員精進訓練申請補助計畫 4.112 年度更生人醫療費用申請補助計畫	一、審查委員意見： (一) 同意通過。 (二) 建議事項： 1. 有關渡安居安置處所輔導服務申請案，針對階段三準備復歸期之工作目標，建議強化個案情感教育，提升其面對處理兩性關係與互動之敏感度與能力，降低個案復歸社區生活之干擾。 2. 有關渡安居安置處所輔導服務，建議顯示歷年執行率（前、去年）。 3. 更生人家庭支持及援助家庭計畫，是延續性之服務方案，未來希望針對服務滿意度調查，能有比較完整的質化、量化成果分析，讓服務使用者有更多表意權，做為日後此延續計畫擬定之參考。 4. 更生人家庭支持及援助家庭計畫，外聘督導(費)

		建議 2 次即可，費用可移至餐盒，提高餐費，以符合現在物價。 5. 更生人家庭支持及援助家庭服務方案係委外辦理，建議更保自辦，提昇自我專業成長。 6. 有關 112 年更生輔導員精進訓練之執行，若仍受疫情影響，或需採線上授課時，相關準備是否能因應，請更保可研議。 7. 有關 112 年更生輔導員精進訓練，建議提高餐費，場地儘量找不需場地費公家之場地。 二、主席決議： 經委員會決議，核定補助款金額新台幣 809,636 元。(核定經費項目及金額詳見申請計畫及經費概算表)。
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臺灣宜蘭分會	1. 112 年度『一路相伴法律協助』實施計畫 2. 112 年度保護志工教育訓練實施計畫 3. 112 年度一路相伴法律諮詢專案實施計畫	一、審查委員意見： (一) 同意通過。 (二) 建議事項： 1. 通案：應顯示歷年執行率(至少二年)；提高餐費；摺節場地費的支出。

	4. (4-1)112 年度短時業務宣導補助計畫 (4-2)112 年度參加宣導活動補助計畫 5. (5-1)112 年諮商輔導方案執行計畫-團體督導 (5-2)112 年諮商輔導-團體輔導-電影賞析活動 6. 112 年度保護業務關懷慰問、緊急資助實施計畫 7. 112 年度協助重傷馨生人醫療照護補助實施計畫 8. 112 年度年節關懷慰問馨生人實施計畫 9. 112 年職業訓練-手工藝訓練班實施計畫 10. 112 年保護志工協助保護業務實施計畫	2. 建議犯保在執行各項法律服務業務過程中，建立律師人才資料庫，做為日後法律人力資源。 3. 針對編號 4，各項短時業務宣導及參加宣導活動，能主動邀請基層村里長，使其充分了解此項保護業務與資源，並進而協助其里民運用本會資源。 4. 整體建議，對於領取慰問金補助之家庭，在關係建立上較順利，請評估若有心理諮商之需求，無論是個別或團體方式進行，都可做為轉介之考量。 二、主席決議： 經委員會決議，核定補助款金額新台幣 857,020 元。(核定經費項目及金額詳見申請計畫及經費概算表)。
宜蘭縣榮譽觀護人協進會	1. 112 年度榮譽觀護人遴聘、表揚及成長訓練計畫 2. 112 年度觀護業務行政協助計畫 3. 112 年度推動「修復式司法」方案實施計畫 4. 112 年度法治暨生命教育活動計畫	一、審查委員意見： (一) 同意通過。 (二) 建議事項： 1. 通案：應顯示歷年執行率(過去 2、3 年)；提高餐費。

	5.112 年度性侵害案件受保護管束人「社區監督網絡會議」計畫 6.112 年受保護管束人「心靈成長、幸福相伴」方案計畫 7.112 年度社會勞動人公共安全補助計畫 8.112 年義務勞務執行機構遴聘、教育訓練暨座談會計畫 9.112 年度觀護個案關懷慰問活動實施計畫 10.112 年宜蘭檢察藝文空間策展計畫 11.112 年度辦理「社區生活營」計畫 12.112 年受保護管束人及更生人家庭團體輔導活動	2. 編號 2，111 年度觀護業務行政協助計畫中有關「榮觀服務交通餐費」原編列單價 100 元，建議與本署司法志工交通費費用統一，編列為單價 200 元。 3. 肯定編號 7、8，針對社會勞動人個項相關業務之執行，對社勞人心性穩定及執行機構之成效，網絡間配合良好，值得鼓勵與相互交流。 4. 針對編號 9 觀護個案關懷慰問活動計畫第伍點實施方式，雖由觀護人評估，內部簽核即可，有立即性、便利性之效益，仍建議有評估依據與指標，做為核可之參考。 5. 有關社區生活營的辦理過程，例如課程的安排，可與學方討論，以免對非屬計畫實施對象之學生造成副效應。 6. 榮觀所提活動項目頗多，仍請詳加考慮參與人員的參與度和意願，以達辦理
--	---	---

		活動之目標與成效。 二、主席決議： 經委員會決議，核定補助款修正後金額為新台幣 898,284 元。(核定經費項目及金額詳見申請計畫及經費概算表)。
--	--	--

二、111 年計畫變更案審議

機構名稱	計畫名稱	審查會決議事項
宜蘭縣榮譽 觀護人協進 會	編號 3-111 年推動修復式司法實施計畫 編號 4-111 年度法治、認知及生命教育活動計畫 編號 10-111 年受保護管束人及更生人家庭團體輔導活動	審查委員意見： 同意變更。 主席決議： 經委員會決議，同意變更。變更後核定補助款金額新台幣 789,922 元。(詳變更計畫及經費概算表)。

伍、臨時動議：(無)

陸、主席裁示：(無)

柒、散會：(上午 11 時 30 分。)